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法规和规章草案、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执行省、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执行省、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协同相关部门组织拟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执行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

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规定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贯彻执行省、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省、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新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新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华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2. 与新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新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新华区医疗保障局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社会保险服务平台建设，社会保障卡制发、管理、应用和服务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提高经办服务效率。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 3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待遇保障和基金监管科、医药服务和医药价格管理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4.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4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5.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3.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99
	30			61	
总计	31	397.85	总计	26	397.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5.55	385.44	0.00	0.00	0.00	0.00	1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58	33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5.66	26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52.35	25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31	1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11	3.00	0.00	0.00	0.00	0.00	10.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11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
2299999	其他支出	10.11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3.86	321.98	71.8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9	27.4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58	265.69	68.8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5.52	0.00	55.52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5.52	0.00	55.52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5.66	252.35	13.31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52.35	252.35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31	0.00	13.31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5	0.00	0.05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5	0.00	0.0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42	8.42	3.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42	8.42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42	8.4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49	27.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4.58	334.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37	20.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0	0.00	3.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5.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5.44	382.44	3.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5.44	总计	64	385.44	382.44	3.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2.44	313.56	6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9	27.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9	27.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9	27.4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58	265.69	68.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4	13.3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4	13.34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5.52	0.00	55.5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5.52	0.00	55.5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5.66	252.35	13.31
2101501	行政运行	252.35	252.35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31	0.00	13.3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5	0.00	0.0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5	0.00	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	20.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7	20.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7	20.37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1.94	30201	办公费	1.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6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5.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49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8	30214	租赁费	0.0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6.81	公用经费合计					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7.8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07 万元，下降 2.4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95.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5.44 万元，占 97.4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11 万元，占 2.5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93.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1.98 万元，占 81.75%；项目支出 71.88 万元，占 18.2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85.4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87 万元，下降 5.3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2.44 万元，占支出

合计的 97.1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87 万元，下降 6.1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2.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49 万元，占 7.19%；卫生健康（类）支出 334.58 万元，占 87.48%；住房保障（类）支出 20.37 万元，占 5.33%。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6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人员。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人员。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17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系统更换，2022 年 10 月接市局通知定点医疗机构可以

开始向医保局申报拨付申请和人员明细，后续因疫情、医疗机构更换账户、材料不齐全等问题，导致 2022 年未完成费用的拨付工作。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人员。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3.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6.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6.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医疗救助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7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本单位无公务用车，租用平顶山市华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公务用车 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50 万元，增长 28.57%。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2.2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

额为 385.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3.56 万元,项目支出 71.88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71.8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97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510.79	510.79	509.1	10	99.67%	9.97	
	资金来源	政府预算资金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贯彻执行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法规和规章草案、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已完成				
	目标2:	贯彻执行省、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已完成				
	目标3:	贯彻执行省、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				已完成				
	目标4:	贯彻执行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已完成				
	目标5:	制定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规定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已完成				
	目标6:	贯彻执行省、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已完成				
	目标7: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省、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已完成				
	目标8:	负责做好三赢投资担保公司非法集资处置和信访维稳				已完成				
		目标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已完成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医保专项业务费				已完成				
	任务2: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已完成				
	任务3: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已完成				
一级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投入 管理 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好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好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好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好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6%	2	2			
			预算调整率	≤10%	0	2	2			
			结转结余率	≤20%	0.45%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好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好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好	1	1			

		绩效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好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好	1	1		
			事前评估完成率	=100%		100%	1	1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95%		100%	3	3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95%		100%	3	3		
			重点工作3计划完成率	≥95%		100%	3	3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4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5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6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7实现率	100%		100%	2	2			
		年度工作目标8实现率	100%		100%	1	1			
		年度工作目标9实现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好	5	5	
				保障医疗救助对象待遇	有效保障		好	5	5	
				医疗救助对象医疗待遇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好	5	5	
		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98%	10	10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3%	10	10		

分值及得分合计							100	99.97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2 年度 3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佳林13673770695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13	10	10	76.92%	7.6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	13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 目标2: 推进医保信息系统建设, 提升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 推进医保信息系统建设, 提升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	≤1.66万元	1.66	5	5	
			设备购置	≤6.34万元	6.34	10	10	
			办公经费	≤2万元	2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换机、防火墙	=1套	1套	1	1	
			印刷服务	≥6500份	6500份	4	4	
			宽带数量	=3条	3条	3	3	
			打印机	=4台	4台	4	4	
			椅子	=1把	1把	1	1	
			办公桌	=1张	1张	1	1	
			笔记本电脑	=1台	1台	1	1	
			档案柜	=2个	2个	1	1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95%	98%	4	4	
			印刷质量	合格	合格	4	4	
			采购物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宽带缴费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印刷物品及时率	及时	及时	4	4	
			物品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7.69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张佳林13673770695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	305	58.52	10	19.19%	1.92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8	305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医疗救助对象的基本医疗权益, 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目标2: 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不低于70%。 目标3: 规范完善医疗救助制度, 实现待遇有效衔接、平稳过渡。 目标4: 强化医疗救助资金规范管理。			保障医疗救助对象的基本医疗权益, 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不低于70%。 规范完善医疗救助制度, 实现待遇有效衔接、平稳过渡。 强化医疗救助资金规范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305	58.52	20	3.83	原因: 拨付给定点医疗机构2021年11月-2022年12月的医疗救助费用共计救助1619人次112.19万元未能及时拨付。 措施: 已于2023年年初完成定点医疗机构拨付申请的审核工作, 并在2023年6月已全部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门诊救助人次	≥960人次	579	5	3	同上
			资助参保人数	≥2429人次	2440	5	5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符合度	=100%	100%	5	5	
			资助对象符合度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医疗待遇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73.75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佳林13673770695

项目名称		医保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3.31	10	33.1%	3.31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进行。			加强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直补医疗机构病例专家审核费	≤1万元	0	2	0		
			设备耗材购置	≤1万元	0.18	3	3		
			办公经费	≤3.2万元	2.38	10	10		
			印刷	≤4.8万元	0.75	5	5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柜子	≥1个	0	1	0	原因:购买办公家具未使用此项目资金。措施:下次设置绩效目标时,多考虑实际情况再设置目标	
			桌子	≥3张	0	3	0	同上	
			打字印刷	≥10000份	14489页	2	2	原因:统计口径不一致。措施:下次设置绩效目标时,多考虑实际情况再设置目标	
			病例审核	≥4次	0	4	0	原因:疫情原因该年度,未进行病历专家审核工作。措施:该工作已于2023年开展。	
			办公用品购买次数	≥10次	11	5	5		
			打印纸	≥30箱	30	5	5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物品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	职工满意	≥95%	97%	10	10			

填报单位(公章):

总分						100	83.3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97.69 分。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 项目概况。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年初预算资金数 8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数 13 万元；全年执行资金数为 10 万元，执行率为 76.9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
2. 推进医保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为了使资金使用更加合理，部门工作开展更加顺利。
2. 绩效评价对象：部门总体预算支出和部门全部项目支出。
3. 绩效评价范围：关于部门所有项目的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评价设定成本指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根据项目绩效指标数据量化得分。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13	10	10	76.92%	7.6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	13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 目标2: 推进医保信息系统建设, 提升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 推进医保信息系统建设, 提升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	≤1.66万元	1.66	5	5	
			设备购置	≤6.34万元	6.34	10	10	
			办公经费	≤2万元	2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换机、防火墙	=1套	1套	1	1	
			印刷服务	≥6500份	6500份	4	4	
			宽带数量	=3条	3条	3	3	
			打印机	=4台	4台	4	4	
			椅子	=1把	1把	1	1	
			办公桌	=1张	1张	1	1	
			笔记本电脑	=1台	1台	1	1	
			档案柜	=2个	2个	1	1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95%	98%	4	4	
			印刷质量	合格	合格	4	4	
			采购物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宽带缴费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印刷物品及时率	及时	及时	4	4	
			物品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7.69	

3. 评价方法：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密切相关，应突出重点，系统全面的根据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自评，包括指标量化、项目执行完成度、资金使用合规度等方法。

4. 评价标准：根据资金使用进度、项目执行合规度、项目验收情况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根据项目绩效的设定，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2. 根据项目完成度，量化每项指标的得分。

3. 根据项目执行程度计算总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预算 执行率	成本指 标得分 率	产出指 标得分 率	效益指 标得分 率	满意度 指标得 分率	自评 得分
1	平顶山市新华区医疗保障局	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3	10	76.92%	20	40	20	10	97.69

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执行均完成良好，总体项目绩效评价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部门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没有与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及项目领导小组讨论、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及时下达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及时性。根据能力提升资金相关文件规定，在收到下拨资金后，及时建立项目库，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合理，及早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结余资金按规定及时上交，不存在擅自调整，截留、挤占、挪用资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符合，并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

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

2022 年，能力提升资金全部用于，购买交换机、防火墙 1 套；宽带缴费 3 条；购买打印机 4 台；购买笔记本电脑 1 台；购买办公桌椅 1 套；购买档案柜 2 个；印制宣传页 6500 份，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2、质量指标

2022 年，购买的 3 条宽带外网，医保专网和电子政务外网网络通畅，印制的宣传页质量合格，采购物品的验收合格率达 100%，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3、时效指标

2022 年，宽带及时缴费，宣传页及时印制，办公物品及设备及时购买，保证了单位业务的正常开展，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22 年，安装交换机和防火墙，提高了医保业务专网的信息安全性，推进了医保信息系统建设，提升了医保信息化水平；及时缴纳宽带费和及时采买办公设备和家具保障了医保工作正常运行；印制宣传页 6500 余份，向广大参保群众普及了防范欺诈骗保以及维护基金安全的相关知识和法律法规。职工满意度大幅提高；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稳步提升；持续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的意识逐渐在群众中树立。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以后的绩效评价过程中，提高目标及预算编制合理性，以目标

为基础实施精细化预算编制。将强化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的关联度，以目标为基础，实现绩效目标与部门工作计划的有机结合。绩效目标设立过程中，充分考虑影响目标完成的各项因素，比如:项目前期规划不足，项目资金的使用未设定相应的预算指标，使得项目资金没有明确标准。在之后的预算年度中需制定明确的绩效指标与制度，使得项目实施能严格按制度执行，确保项目完成质量度高，加强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